

## 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终止挂牌，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4）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7日开市起暂停转让，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18年2月6日。公司于2017年11月15日召开了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，并于2017年11月15日披露了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5）。

公司于2017年11月20日向股转系统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，经股转系统核对，申请材料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相关要求，予以受理，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173342的《受理通知书》。

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于2017年11月20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6）及《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申请〈受理通知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7）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终止挂牌的申请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，该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信息披露公平，公司股票将

公告编号：2017-048

继续暂停转让。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4日